

三月卅一日

經文：約伯記廿九至卅章

鑰節：「我以公義為衣服……」(29:14)

提要

約伯明銳地述說兩幅相反的圖畫：他從前在廿九章所有的名聲、財富、幸福與健康；和他今日，在卅章的卑微、貧窮、痛苦與受罪。他以渴望的語調，追述他過去的情況，正如約伯記開始的情形。他一度在身的四周有上帝的保護和遮蔽，而且所做的一切事，都有祂的祝福；既有豐富財產，又有許多土地（1:10）。除了這些物質的祝福和人們的恩惠以外，約伯還希望與上帝一度曾有的朋友關係；那時上帝以恩慈眷顧他，並與他同在（29:2~5）。

約伯曾是一位社區領袖和審判官，為被壓迫者伸張正義，並坐在城門的高位上（29:7，一個決定內部事務的公會所）。他大大地被每一個人尊敬，甚至王子在內，因為他對他們，就像國王一樣。他是那麼偉大，以致於當他在許多貴人中就位時，青年躲避，老者起立。不僅因他擁有大量的財富，崇高的地位，和聰明的智囊；而且主要是為了他的正直，贏得了人們的尊敬。

約伯說了一些他為窮人、孤兒和寡婦造福及主持正義的方式（29:12~13）。他幫助瘸子和瞎子，又幫助受難者脫離惡人的爪牙（29:17）。約伯的話語強烈否認以利法說他壓迫別人的罪狀（22:5~9）。反之，約伯表示自己是一位解救者（29:12）。約伯深受以利法控告的傷害，不能再緘默了。他知道一些他對被壓迫者所做的好事，現在需要別人為他做時，卻得不著；而他向別人所示的公正，卻被人否認甚至上帝也否認時，便深感受傷（30:24~26）！

約伯在說明自己如何善待他人之後，又提到他仁心公正的理由：「我以公義為衣服，以公平為外袍和冠冕」（29:14）。雖然他生活在耶穌道成肉身數百年前，卻很像耶穌，因為他愛上帝且願意做討祂喜悅的事。我們也應該穿上基督的義，這樣才能立定，對抗撒但的計謀（弗 6:11，14；羅 13:14）。如果約伯沒有以義為衣（義由上帝而來，賽 61:10），他絕不能承受撒但要他咒詛上帝的試探。

當約伯停止了追憶，他再度唱起了自己的哀歌，顯示他在受難前後的生活，是多麼強烈的對比。他的幸福，原本由琴和笛的可愛聲音代表，已經轉為悲哀和哭泣（30:31）。子孫滿堂、壽終正寢的美夢（「我的根伸展開來」，29:18~19 原文），已經粉碎而消失。他原有一個家庭和許多朋友，現在陷於孤單痛苦之中。他原是公候領袖，如今卻被所有的人責罵，甚至最低下的人也以他為笑柄，而唾他的臉（30:9）。那些卑賤的人，在城外有他們的社區；他們是卑鄙可惡的雜碎；但是就算在他們中間，約伯也是一個被棄者。他那可怕的使他改變形像的皮膚病，可能顯得比癩瘋病更壞，所以每一個人看到他都感到厭惡（30:18；參 2:12）。

約伯由對以利法、比勒達和瑣法的講話，轉為對主祈禱的哀歌。對約伯來說，上帝輕視他比人們的輕視還要令他傷心。他那樣強烈地相信，至尊的上帝管理每一件事，甚至他的生命也在內。因為他是上帝的孩子。因此，他責備上帝不該棄他於污辱、受苦之中，且毀了他的成功（30:19~22）。是的，上帝實在是至高的統治者，但是約伯卻不知道上帝容許這些事發生的旨意。不過，撒但才是約伯苦難的真正原因，並非上帝。上帝是要來從侮辱中高舉約伯，並把他放在磐石上（詩 40:2）的一位。後來約伯有了更多的領悟，便為自己放肆的話語悔罪（42:3~6）。

禱告

主，我們渴望像約伯一樣，離開他的苦難和失喪。您曾應允我們榮上加榮的改變，直到我們模成您兒子我主耶穌的形象。假如受苦和失喪要來，您給的大恩使我們勝過。奉耶穌基督的名禱告，阿們。